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6】第 3521 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模拟合并审计报告	1-3
二、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1.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模拟合并利润表	6
三、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7-6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模拟合并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6】第 3521 号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鼎五金”）按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26 年 1-4 月、2025 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以及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秦鼎五金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1-4 月、2025 年度的模拟合并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秦鼎五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秦鼎五金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东莞市兴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交易各方参照使用。因此，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秦鼎五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秦鼎五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秦鼎五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秦鼎五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秦鼎五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秦鼎五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秦鼎五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6年4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9,940,591.28	11,456,806.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二）	200,809.12	558,625.33
应收账款	五（三）	134,961,563.04	132,523,905.58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128,036.93	-
预付款项	五（五）	112,150.60	928,309.37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589,287.72	1,081,692.5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五（七）	19,640,491.42	25,840,562.8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903,153.25	328,070.90
流动资产合计		189,476,083.36	172,717,972.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九）	48,348,391.35	34,048,978.9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	4,301,986.88	4,808,102.99
无形资产	五（十一）	9,400.16	10,167.5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324,675.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1,797,699.94	1,840,43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82,153.33	40,707,689.14
资产总计		244,258,236.69	213,425,66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6年4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6,489,772.55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五）	52,863,276.13	53,141,325.6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十六）	9,146.74	121,944.74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1,503,016.97	7,698,535.13
应交税费	五、（十八）	4,612,701.14	5,080,600.27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3,227,650.81	7,318,499.6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1,495,516.76	1,470,848.96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200,809.12	574,478.15
流动负债合计		80,401,890.22	75,406,232.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二）	8,506,611.11	8,507,272.22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三）	2,943,321.43	3,450,140.78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三）	5,732,350.45	3,549,231.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82,282.99	15,506,644.49
负债合计		97,584,173.21	90,912,877.0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6,674,063.48	122,512,784.85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146,674,063.48	122,512,784.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4,258,236.69	213,425,66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6年1-4月	2025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111,699,157.59	262,002,273.24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68,817,548.38	175,594,328.02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353,226.09	634,433.06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4,280,929.60	5,471,697.98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2,773,154.93	7,803,179.89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八）	5,764,862.07	12,764,463.7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2,262,266.74	1,479,816.47
其中：利息费用		212,079.39	385,821.11
利息收入		17,050.24	295,452.15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	198,755.02	618,091.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120,030.46	-5,451,532.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80,085.36	-41,611.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	-46,431.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45,808.98	53,332,870.2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四）	19.79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五）	5.05	373,494.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45,823.72	52,959,375.3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六）	3,284,545.09	6,128,01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78.63	46,831,364.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78.63	46,831,364.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61,278.63	46,831,364.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161,278.63	46,831,364.7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61,278.63	46,831,364.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至 2026 年 1-4 月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易佩，是一家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的制造型企业。

公司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葵清路 11 号 1 栋。

经营范围：通用零部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涵盖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兴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两家公司，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 至 4 月纳入模拟合并范围。

二、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模拟合并编制基础

1. 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兴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两家标的公司为前提，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口径为基础，假设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纳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持续经营。

2. 本公司基于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披露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3. 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未来继续执行目前业务交易模式为前提编制。

4. 鉴于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且仅列报模拟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母公司财务信息。

在上述假设条件成立情况下，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3.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公司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处理

在报告期内，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

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5.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

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

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在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

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原应收账款确认日起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下方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年末金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十三）存货**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产成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照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

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

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

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

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4）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十八）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二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四）“租赁”。

（二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计算机软件	5

2026年4月30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研究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项目名称进行归集。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七）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分类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2. 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

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八）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四）“租赁”。

（二十九）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

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三十一）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内销产品公司将货物发运至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产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外销产品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承运人货运提单，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三十二）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

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及净额列示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部分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五）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5 年 12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

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财会〔2026〕7 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作出规范与明确。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对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范围内的业务，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

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四、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的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0073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该公司在 2025 年度、2026 年 1-4 月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东莞市兴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440066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该公司在 2025 年度、2026 年 1-4 月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9,940,591.28	11,456,806.2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29,940,591.28	11,456,806.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809.12	558,625.33
商业承兑汇票	-	-
小计	200,809.12	558,625.3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00,809.12	558,625.3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0,809.12	100.00	-	-	200,809.1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00,809.12	100.00	-	-	200,809.12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200,809.12	100.00	-	-	200,809.12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58,625.33	100.00	-	-	558,625.3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58,625.33	100.00	-	-	558,625.33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558,625.33	100.00	-	-	558,625.33

3、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	-	-	-	-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41,964,545.33	139,212,015.04
1 至 2 年	119,056.22	340,614.12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小计	142,083,601.55	139,552,629.16
减：坏账准备	7,122,038.51	7,028,723.58
合计	134,961,563.04	132,523,905.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2,083,601.55	100.00	7,122,038.51	5.01	134,961,563.04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	-	-	-	-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计提）	142,083,601.55	100.00	7,122,038.51	5.01	134,961,563.04
合计	142,083,601.55	100.00	7,122,038.51	5.01	134,961,563.04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139,552,629.16	100.00	7,028,723.58	5.04	132,523,905.58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	-	-	-	-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计提）	139,552,629.16	100.00	7,028,723.58	5.04	132,523,905.58
合计	139,552,629.16	100.00	7,028,723.58	5.04	132,523,905.5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4,122.63	5,394,600.95	-	-	-	7,028,723.58
合计	1,634,122.63	5,394,600.95	-	-	-	7,028,723.58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28,723.58	93,314.93		-	-	7,122,038.51
合计	7,028,723.58	93,314.93		-	-	7,122,038.51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票据	128,036.93	-
合计	128,036.93	-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2026 年 4 月 30 日应收票据为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2,150.60	100.00	928,309.37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12,150.60	100.00	928,309.37	100.00

2.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无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89,287.72	1,081,692.58
合 计	1,589,287.72	1,081,692.58

1.应收利息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利息无余额。

2.应收股利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股利无余额。

3.其他应收款情况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672,934.44	1,138,623.77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小 计	1,672,934.44	1,138,623.77
减：坏账准备	83,646.72	56,931.19
合 计	1,589,287.72	1,081,692.58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1,659,307.35	1,138,623.77
备用金	13,627.09	-
小 计	1,672,934.44	1,138,623.77
减：坏账准备	83,646.72	56,931.19

合 计	1,589,287.72	1,081,692.58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72,934.44	100.00	83,646.72	5.00	1,589,287.72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	-	-	-	-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计提）	1,672,934.44	100.00	83,646.72	5.00	1,589,287.72
合计	1,672,934.44	100.00	83,646.72	5.00	1,589,287.72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38,623.77	100.00	56,931.19	5.00	1,081,692.58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	-	-	-	-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计提）	1,138,623.77	100.00	56,931.19	5.00	1,081,692.58
合计	1,138,623.77	100.00	56,931.19	5.00	1,081,692.58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56,931.19	-	-	-	56,931.19
合计	-	56,931.19	-	-	-	56,931.19

(续)

类别	2025 年 12 月	本年变动金额				2026 年 4 月
----	-------------	--------	--	--	--	------------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30 日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31.19	26,715.53	-	-	-	83,646.72
合计	56,931.19	26,715.53	-	-	-	83,646.7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49,126.49	281,850.70	5,167,275.79	5,212,066.55	233,298.76	4,978,767.79
半成品	5,643,545.63	-	5,643,545.63	5,795,153.26	-	5,795,153.26
库存商品	8,876,403.04	46,733.04	8,829,670.00	15,081,841.40	15,199.62	15,066,641.78
合计	19,969,075.16	328,583.74	19,640,491.42	26,089,061.21	248,498.38	25,840,562.8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3,298.76	48,551.94	-	-	-	281,850.70
库存商品	15,199.62	31,533.42	-	-	-	46,733.04
合计	248,498.38	80,085.36	-	-	-	328,583.74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税金	2,903,153.25	328,070.90
合 计	2,903,153.25	328,070.90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48,348,391.35	34,048,978.9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48,348,391.35	34,048,978.9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655,719.69	2,674,353.99	1,059,385.12	22,389,458.80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6,308,029.06	1,665,203.53	459,062.77	18,432,295.36
(1) 购置	16,308,029.06	1,665,203.53	459,062.77	18,432,295.3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其他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97,168.14	-	397,168.14
(1) 处置或报废	-	397,168.14	-	397,168.14
(2) 其他减少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963,748.75	3,942,389.38	1,518,447.89	40,424,586.02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12,330.32	427,370.04	566,461.01	3,506,161.37
2.本期增加金额	2,309,408.90	458,065.47	240,318.33	3,007,792.70
(1) 计提	2,309,408.90	458,065.47	240,318.33	3,007,792.70
3.本期减少金额	-	138,347.00	-	138,347.00
(1) 处置或报废	-	138,347.00	-	138,347.00
(2) 其他减少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21,739.22	747,088.51	806,779.34	6,375,607.07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143,389.37	2,246,983.95	492,924.11	18,883,297.43
2.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0,142,009.53	3,195,300.87	711,668.55	34,048,978.95

(续)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963,748.75	3,942,389.38	1,518,447.89	40,424,586.02
2.本期增加金额	15,956,658.41	-	120,971.15	16,077,629.56
(1) 购置	15,956,658.41	-	120,971.15	16,077,629.56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其他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50,920,407.16	3,942,389.38	1,639,419.04	56,502,215.58
二、累计折旧				
1.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821,739.22	747,088.51	806,779.34	6,375,60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415,522.18	249,684.60	113,010.38	1,778,217.16
(1) 计提	1,415,522.18	249,684.60	113,010.38	1,778,217.1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6,237,261.40	996,773.11	919,789.72	8,153,824.23
三、减值准备				
1.2025年12月31日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0,142,009.53	3,195,300.87	711,668.55	34,048,978.95
2.2026年4月30日账面价值	44,683,145.76	2,945,616.27	719,629.32	48,348,391.35

2.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 使用权资产

项目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使用权资产	4,301,986.88	4,808,102.99
合 计	4,301,986.88	4,808,102.99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99,742.36	5,599,742.36
2.本期增加金额	1,194,013.20	1,194,013.20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93,755.56	6,793,755.56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9,972.39	599,972.39
2.本期增加金额	1,385,680.18	1,385,680.18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85,652.57	1,985,652.57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999,769.97	4,999,769.97
2.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808,102.99	4,808,102.99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93,755.56	6,793,755.56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6,793,755.56	6,793,755.56
二、累计折旧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85,652.57	1,985,652.57
2.本期增加金额	506,116.11	506,116.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491,768.68	2,491,768.68
三、减值准备		
1.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808,102.99	4,808,102.99
2.2026年4月30日账面价值	4,301,986.88	4,301,986.88

2.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使用权资产。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11,510.40	11,510.40
(2) 内部研发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减少	-	-
4.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510.40	11,510.40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1,342.88	1,342.88
(1) 计提	1,342.88	1,342.88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减少	-	-
4.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42.88	1,342.88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项目	排污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25年12月31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2.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167.52	10,167.52

(续)

项目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510.40	11,510.40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2）内部研发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2）其他减少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11,510.40	11,510.40
二、累计摊销		
1.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42.88	1,342.88
2.本期增加金额	767.36	767.36
（1）计提	767.36	767.36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2）其他减少	-	-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2,110.24	2,110.24
三、减值准备		
1.2025年12月31日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项目	排污权	合计
4.2026年4月30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167.52	10,167.52
2.2026年4月30日账面价值	9,400.16	9,400.16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6年4月30日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	333,000.00	8,325.00	-	324,675.00
合计	-	333,000.00	8,325.00	-	324,675.0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7,205,685.23	1,080,852.78	7,085,654.77	1,062,848.22
资产减值损失	328,583.74	49,287.56	248,498.38	37,274.75
租赁负债	4,438,838.19	665,825.73	4,920,989.74	738,148.46
未实现内部损益	11,559.12	1,733.87	14,454.98	2,168.25
	11,984,666.28	1,797,699.94	12,269,597.87	1,840,439.68

2.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33,913,682.74	5,087,052.42	18,853,440.24	2,828,016.04
使用权资产	4,301,986.88	645,298.03	4,808,102.99	721,215.45
合计	38,215,669.62	5,732,350.45	23,661,543.23	3,549,231.49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担保借款	6,489,772.55	-
保证借款	-	-
抵押借款	-	-
合计	6,489,772.55	-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52,863,276.13	53,088,884.07
1至2年	-	52,441.60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52,863,276.13	53,141,325.67

(2) 截至2026年4月30日无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六) 合同负债

项目	2026年4月30日余额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预收款项	9,146.74	121,944.74
合计	9,146.74	121,944.74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93,134.00	34,663,701.56	28,958,300.43	7,698,535.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514,584.51	2,514,584.51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993,134.00	37,178,286.07	31,472,884.94	7,698,535.13

(续)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年4月30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98,535.13	14,681,204.32	10,876,722.48	11,503,016.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57,483.73	1,157,483.7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698,535.13	15,838,688.05	12,034,206.21	11,503,016.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3,134.00	32,204,427.26	27,501,942.84	6,695,618.42
二、职工福利费	-	983,313.68	983,313.68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三、社会保险费	-	424,323.91	424,323.91	-
其中：医疗生育保险费	-	354,275.51	354,275.51	-
工伤保险费	-	70,048.40	70,048.40	-
四、住房公积金	-	48,720.00	48,72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02,916.71	-	1,002,916.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合计	1,993,134.00	34,663,701.56	28,958,300.43	7,698,535.13

(续)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95,618.42	13,835,738.58	10,354,781.00	10,176,576.00
二、职工福利费	-	296,373.64	296,373.64	-
三、社会保险费	-	199,167.84	199,167.84	-
其中：医疗生育保险费	-	162,338.86	162,338.86	-
工伤保险费	-	36,828.98	36,828.98	-
四、住房公积金	-	26,400.00	26,4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2,916.71	323,524.26	-	1,326,440.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合计	7,698,535.13	14,681,204.32	10,876,722.48	11,503,016.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427,017.52	2,427,017.52	-
2.失业保险费	-	87,566.99	87,566.9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514,584.51	2,514,584.51	-

(续)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1,112,108.64	1,112,108.64	-
2.失业保险费	-	45,375.09	45,375.0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157,483.73	1,157,483.73	-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值税	1,939,181.43	1,435,349.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070.94	89,260.68
教育费附加	63,642.56	61,308.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428.37	40,302.30
企业所得税	2,379,751.28	3,314,951.02
印花税	58,723.98	100,954.03
个人所得税	22,824.33	38,474.38
环保税	78.25	-
合计	4,612,701.14	5,080,600.27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27,650.81	7,318,499.6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计	3,227,650.81	7,318,499.68

1.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3,227,650.81	7,318,499.68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3,227,650.81	7,318,499.68

(2)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应付利息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应付利息无余额。

3.应付股利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应付股利无余额。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95,516.76	1,470,848.96
合计	1,495,516.76	1,470,848.96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转销项税	-	15,852.82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200,809.12	558,625.33
合 计	200,809.12	574,478.15

(二十二) 长期借款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担保借款	-	-
保证借款	-	-
抵押借款	8,506,611.11	8,507,272.22
合计	8,506,611.11	8,507,272.22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4,769,902.91	5,331,067.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31,064.72	410,078.2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二十）	1,495,516.76	1,470,848.96
合计	2,943,321.43	3,450,140.78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504,470.87	68,817,548.38	259,239,561.51	175,594,328.02
其他业务	194,686.72	-	2,762,711.73	-
合计	111,699,157.59	68,817,548.38	262,002,273.24	175,594,328.02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094.58	269,892.26
教育费附加	88,256.72	162,043.34
地方教育附加	58,837.81	108,028.89
印花税	58,723.98	94,468.57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环保税	313.00	-
合计	353,226.09	634,433.06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94,493.79	5,108,981.53
业务招待费	71,628.47	249,866.72
差旅费	14,807.34	112,849.73
合计	4,280,929.60	5,471,697.98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73,313.06	5,478,633.33
折旧摊销费	300,444.90	600,368.50
差旅费	73,641.80	162,199.56
办公费	225,962.39	880,173.24
业务招待费	117,013.76	269,865.58
服务费	255,646.28	307,523.59
保险费	22,732.74	55,778.97
修理费	3,500.00	44,452.75
其他	900.00	4,184.37
合计	2,773,154.93	7,803,179.89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人员人工	1,934,252.28	5,334,826.70
折旧与摊销	107,314.48	363,830.14
直接投入及其他	3,723,295.31	7,065,806.86
合计	5,764,862.07	12,764,463.70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2,079.39	385,821.11
减：利息收入	17,050.24	295,452.15
手续费及其他	14,008.72	23,056.64
汇兑损益	2,053,228.87	1,366,390.87
合计	2,262,266.74	1,479,816.47

(三十) 其他收益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135,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737.60	3,178.84
税费减免	190,017.42	479,912.99
合计	198,755.02	618,091.83

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高新补贴	-	135,000.00
合计	-	135,000.00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坏账准备	- 120,030.46	-5,451,532.14
合计	-120,030.46	-5,451,532.14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80,085.36	-41,611.76
合计	-80,085.36	-41,611.76

(三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6,431.76
合计	-	-46,431.76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其他	19.79	-
合计	19.79	-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滞纳金	-	15,062.24
赔偿款	-	210,268.20
其他	5.05	148,164.54
合计	5.05	373,494.98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8,686.39	4,139,360.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5,858.70	1,988,650.15
合计	3,284,545.09	6,128,010.52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无，企业为自然人直接持股。

（二）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的情况

（三）本公司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1.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克磊	股东，持股 50%
刘亿	股东，持股 37.5%
易佩	股东，持股 12.5%
肖燕	股东沈克磊的配偶
沈克雷	股东沈克磊的哥哥

2. 关联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清溪普尚餐饮管理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股东沈克磊的哥哥沈克雷的公司，持股 100%
长沙市望城区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股东刘亿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2.3529%
长沙市望城区金竹种植专业合作社	股东刘亿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2.22%
长沙市望城区海生养殖专业合作社	股东刘亿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2.1053%
深圳市讯特投资有限公司	沈克磊、肖燕夫妇曾持股 100.00%的公司，2026 年 4 月已全部对外转让，不再持股及任职
东莞市盛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讯特投资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30%
东莞市华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讯特投资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39.9994%
东莞市云鼎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讯特投资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持有股份 70%

（五）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东莞市华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8,452,125.09	17,096,462.01

东莞市清溪普尚餐饮管理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餐饮服务	379,421.00	675,102.00
深圳市讯特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款	-	360,000.00
东莞市云鼎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39,306.03	3,163,671.58
东莞市盛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65,805.31	-
合计	/	9,336,657.43	21,295,235.59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4 月发生额	2025 年度发生额
东莞市盛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262.93	42,054.91
东莞市华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235,134.34	789,798.40
合计	/	250,397.27	831,853.31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东莞市华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3,581.74	178,331.35
东莞市盛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7,116.87	8,593.02
合 计	90,698.61	186,924.3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6 年 4 月 30 日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账款：		
东莞市华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158,272.09	4,957,318.68

东莞市云鼎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5,004.58	290,673.42
东莞市清溪普尚餐饮管理服务部（个体工商户）	230,791.00	41,776.00
东莞市盛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18.58	-
小 计	5,574,386.25	5,289,768.10
其他应付款：		
肖燕	97,176.37	660,000.00
刘亿	3,083,479.00	6,650,000.00
小 计	3,180,655.37	7,310,000.00
合 计	8,755,041.62	12,599,768.10

（七）关联方承诺

无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财务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无

东莞市秦鼎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